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WIRE PACIFIC LIMITED**太古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19 及 00087)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 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的太古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其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a) 重選白德利為董事。	2,943,524,336 (98.8995%)	32,755,461 (1.1006%)
(b) 重選賀以禮為董事。	2,953,836,929 (99.2012%)	23,784,233 (0.7988%)
(c) 重選歐高敦為董事。	2,935,701,101 (98.5922%)	41,920,061 (1.4078%)
(d) 重選徐瑩為董事。	2,968,002,891 (99.6770%)	9,618,271 (0.3230%)
2.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2,948,987,524 (99.0384%)	28,633,638 (0.9616%)
3. 給予董事局一般性授權回購股份。	2,977,054,553 (99.9810%)	566,609 (0.0190%)
4. 給予董事局一般性授權配發、發行及處理公司額外股份。	2,689,539,839 (90.3251%)	288,081,323 (9.6749%)

由於各項決議案的贊成票數超過 50%，所有決議案均以普通決議案通過。

附註

- (1) 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的股東所代表的股份總數：781,489,000 股‘A’股及 2,850,850,000 股‘B’股。在該等‘A’股及‘B’股當中，共 1,005,000 股‘A’股及 760,000 股‘B’股為公司尚待註銷的回購股份。公司並無在股東大會上行使該等股份所附帶的任何投票權。於股東大會日期，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任何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或存放的庫存股份）。每位親身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東，每持有一股股份可有一票。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不受任何限制。
- (2) 概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3) 概無任何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放棄表決權。
- (4) 概無任何人士於股東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表決權。
- (5) 公司的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大會進行投票時擔任監票人。
- (6) 除李慧敏外，公司的所有董事均親身出席股東大會。
- (7) 於本公告所載日期，公司的在任董事如下：

常務董事：	白德利（主席）、岑明彥、賀以禮、馬天偉；
非常務董事：	麥廣能、施銘倫；及
獨立非常務董事：	包逸秋、顏文玲、歐高敦、徐瑩及張懌。

承董事局命

SWIRE PACIFIC LIMITED

太古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麥潔貞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